

##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为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斯贝尔”）鉴于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求，向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国际”）开展融资租赁合作，融资额度为人民币1亿元整，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高斯贝尔家居智能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居智能”）为以上融资事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家居智能与远东国际于近日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属于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为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提供担保，家居智能已履行内部审议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远东国际与公司及家居智能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 1、名称：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住所：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观山洞街道高斯贝尔产业园
- 4、法定代表人：刘瑞平
- 5、注册资本：16715万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01年8月23日
- 7、营业期限：长期

8、经营范围：数字电视机顶盒、室外单元、卫星电视接收天线和接收机、数字电视前端设备、数字电视软件产品、有线电视网络设备、电视发射机、收银机、多路微波分配系统设备、无线广播电视传输设备、数字化用户信息网络终端产品、网络系统集成、卫星通信终端产品、微波有源和无源器件、电子元器件、网络宽带接收终端、网络宽带接入设备、微波陶瓷器件、覆铜板及通讯器材、卫星通讯设备及产品配件、线材的生产

和销售；软件开发、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及施工；楼宇对讲、门禁系统、监控系统、无线数字监控设备、无线音视频传输设备、智能监控设备、通信设备、多媒体电子终端设备、网络摄像机、防盗报警、停车管理、消防系统、公共安全防范系统设计、安装、维护和运营；通讯工程、综合布线、机房工程及弱电工程系统设计、施工；通信设备安装、调试和维护，通信设备、线路工程施工与服务；通信及通信相关设备、器材的代购、代销；通信科研、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国家允许开发经营的电信业务；承包境外电信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增值电信业务经营、文化传媒、公共广播的系统设计、施工与服务；二类医疗器械设备研发、劳保用品、熔喷布新材料生产、销售、服务；以自有资金（资产）对信息产业及科技型项目相关领域进行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80,011.43 万元，净资产 35,229.24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41,791.42 万元，净利润亏损 36,789.67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10、高斯贝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1、与担保方关系：家居智能为高斯贝尔全资子公司。

###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高斯贝尔家居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 第一条 担保

1.1 本合同项下最高额保证是指是甲方与乙方之间就承租人在保证期间内连续发生的多笔债务，确定一个最高额度，由乙方在此最高额度内对承租人履行债务向甲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2 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务是指承租人和甲方在 2021 年 6 月 13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最高额期间签署的所有《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赁合同》及其他合同/协议/法律文件（以下统称租赁合同）而形成的甲方享有的一系列债权，上述债权的最高额度为 RMB50,000,000.00 元（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在上述约定保证期间和最高额度内，甲方与承租人所签署的一系列租赁合同称为主合同的主合同。

## 第二条 担保范围

承租人在租赁合同项下应向甲方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期间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和甲方为实现权力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财产保全担保费用等）。

## 第三条 保证方式

本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 第四条 保证期间

对于保证合同项下每笔债务，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三年的期间，最高额期间签署多个合同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笔债务到期之日起满三年的期间。

##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 1,500 万元；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 5,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额度），除上述担保外，不存在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以外的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

## 五、本次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全资子公司家居智能为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及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5日